

高雄市立民生醫院藥劑科用藥指導單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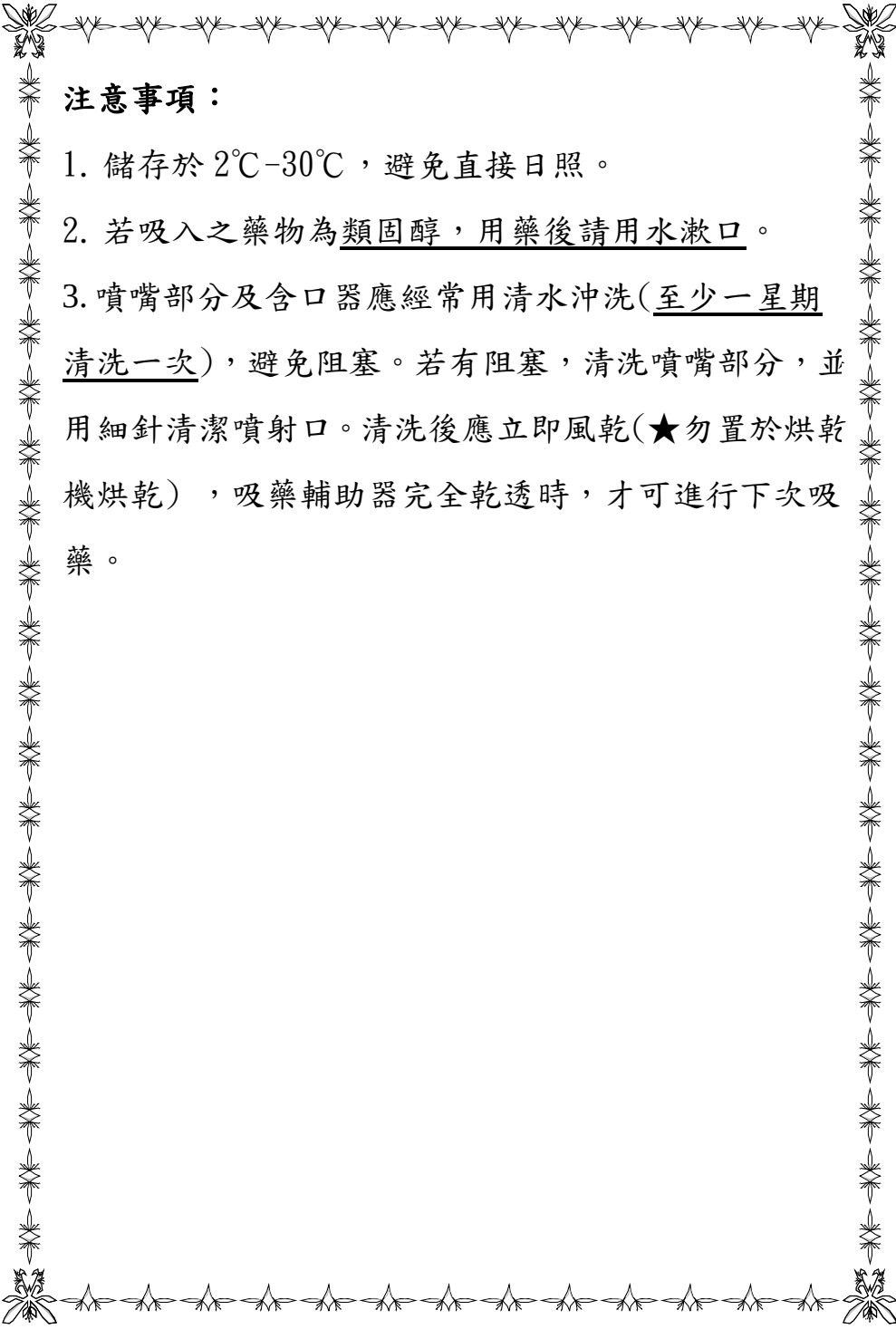
氣喘定量噴霧吸入劑使用須知

使用步驟：

移除保護蓋，接上延伸管→使用前須充分搖動噴霧器
→吐氣(此步驟對空氣吐氣即可，切勿對著吸入劑吐氣)
→保持吸入劑直立→將延伸管吸口含在口中，緊閉嘴唇
→慢慢開始吸氣同時壓下吸入劑釋出藥液→移開吸入劑
→閉口、閉氣約 5~10 秒鐘

註：依照醫師處方，若需要第二次劑量時，約等一分鐘後再做一次。

註：若使用離口式吸入法時，不接延伸管，噴嘴與口之距離約兩指。



注意事項：

1. 儲存於 2°C-30°C，避免直接日照。
2. 若吸入之藥物為類固醇，用藥後請用水漱口。
3. 噴嘴部分及含口器應經常用清水沖洗(至少一星期清洗一次)，避免阻塞。若有阻塞，清洗噴嘴部分，並用細針清潔噴射口。清洗後應立即風乾(★勿置於烘乾機烘乾)，吸藥輔助器完全乾透時，才可進行下次吸藥。